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下配售结果公告

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重要提示

1、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邦吊顶”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44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交所上市。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老股转让计划、承销风险以及单一投资者持股比例限制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8.02元/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为1,310万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为660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为650万股。

3、本次发行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网下发行有效申购量为3,850.50万股，为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4.20倍；网上发行初步申购倍数为79.54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和总体申购情况于2014年1月20日（T日）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从网下向网上回拨本次发行数量20%的股票262万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65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65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

4、本次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大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以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与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的有效申购总量占本次网下有效申购总量的比例高于40%，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2014年1月9日（T−7日）公布的《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的配售原则，本次网下发行对所有投资者的有效申购进行同比例配售。

本次网下发行公募基金和社保基金的最终获配数量为4,872,730股，占本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74.39%，配售比例为17.01%；其他投资者最终获配数量为1,677,270股，占本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25.61%，配售比例为17.01%。

本次网下发行配售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事先确定的配售原则及方式。

5、本次发行的网下发行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4年1月20日（T日）结束。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缴付的申购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本次网下发行过程由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见证。

6、根据2014年1月17日（T−1日）公布的《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送达最终获配通知。

一、网下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要求，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做出最终统计如下：

经核查确认，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共为19家，均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有效申购资金为107,891.01万元，有效申购数量为3,850.50万股。

二、回拨机制启动情况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网下发行有效申购量为3,850.50万股，为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4.20倍；网上发行初步申购倍数为79.54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和总体申购情况于2014年1月20日（T日）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从网下向网上回拨本次发行数量20%的股票262万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65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65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

三、网下配售情况

回拨机制启动后本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655万股，网下有效申购总量为3,850.50万股，其中公募基金和社保基金共13家，申购数量为2,864.50万股，占网下有效申购总量的74.39%。根据《发行公告》规定的网下发行配售原则，对有效申购的所有投资者进行同比例配售。

本次网下发行公募基金和社保基金的最终获配数量为4,872,730股，占本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74.39%，配售比例为17.01%；其他投资者最终获配数量为1,677,270股，占本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25.61%，配售比例为17.01%。

四、网下申购获配情况

本次网下发行投资者获配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申购价格(元)	申购数量(股)	配售股数(股)
1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君得益二号优选基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8.02	2,975,000	506,081
2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28.02	2,550,000	433,774
3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君得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8.02	1,700,000	289,183
4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淘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8.02	1,700,000	289,183
5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8.02	1,700,000	289,183
6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保本2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8.02	1,700,000	289,183
7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君得鑫股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8.02	935,000	159,050
8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君享精品基金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8年5月21日)	28.02	850,000	144,591
9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8.02	850,000	144,591
1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28.02	850,000	144,591
11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02	8,925,000	1,518,211
12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02	2,975,000	506,070
13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02	2,975,000	506,070
14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02	1,700,000	289,183
15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邮战略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02	850,000	144,591
1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8.02	2,550,000	433,774
17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02	1,020,000	173,509
18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02	850,000	144,591
19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轻资产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8.02	850,000	144,591

注：（1）上表中的“获配股数”是根据《初步询价》、《发行公告》规定的网下配售方法进行处理后的最终配售数量；

（2）投资者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应退申购余款金额。如有疑问请及时与主承销商联系。

五、网下申购多余资金退回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主承销商提供的网下配售结果，计算各有效报价对象实际应付的申购金额，并将有效报价对象在2014年1月20日（T日）划付的有效申购资金减去申购金额后的余额于2014年1月22日（T+2日）9:00前，向结算银行发送配售余款退款指令。

六、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的估值结论

根据主承销商出具的友邦吊顶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结合绝对估值和相对估值方法，研究员认为发行人合理估值区间为30.45元/股~37.25元/股。发行人所在行业为其他制造业，截止2014年1月15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30.01倍，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12年平均市盈率为38.51倍。

七、持股锁定期限

投资者的获配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期安排。

八、冻结资金利息的处理

投资者申购款（含获得配售部分）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关于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78号）的规定处理。

九、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 系 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56839425，025−83290726

传　　真：010−56839500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2号丰铭国际大厦A座6层

发行人：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1月22日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邦吊顶”或“发行人”）于2014年1月20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友邦吊顶”股票393万股。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根据《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和总体申购情况于2014年1月20日（T日）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从网下向网上回拨本次发行数量20%的股票262万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65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65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

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12,639户，有效申购股数为312,593,500股，配号总数为625,187个，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000625187。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2.0953730644%，超额认购倍数为47.72倍。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定于2014年1月22日（T+2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14年1月23日（T+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1月22日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结果公告

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趣尔”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2,617万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6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或“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最高报价后的剩余报价及申购情况，综合考虑公司基本面、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需求总量、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和同行业上市公司二级市场平均市盈率、市场环境、承销风险以及单一投资者持股比例限制等因素，协商一致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5.38元/股，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2,290万股。

3、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4年1月20日（T日）结束，网下发行有效申购数量为4,053万股，为网下初始发行数量1,374万股的2.95倍，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数量为616,840,500股，为网上初始发行数量916万股的67.34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和总体申购情况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从网下向网上回拨本次发行数量20%的股票，即458万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916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0%。回拨后网下申购倍数为4.42倍；回拨后网上申购倍数为44.89倍。

4、本次网下最终有效申购总量大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且以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由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第一类投资者”）有效申购总量大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40%，不超过网下有效申购总量的40%，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2014年1月17日公布的《发行公告》中列示的配售原则和方式优先对第一类投资者进行配售，第一类投资者的最终获配数量为366.4万股，占本次网下发行数量的40%。除第一类投资者之外的有效申购投资者（以下简称“第二类投资者”）最终获配数量为549.6万股，占本次网下发行数量的60%。

5、本次发行的网下发行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4年1月20日结束。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缴付的申购资金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本次网下发行过程由北京市茂源律师事务所进行了见证。

6、根据2014年1月17日公布的《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送达最终获配通知。

一、网下发行申购及缴款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2013]第95号）的要求，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经核查确认，在初步询价中提交有效报价的14家投资者中有13家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有效申购资金为102,865.14万元，有效申购数量为4,053万股。1家有效报价投资者未按《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缴纳申购资金，为无效申购，无效申购数量为231万股。

网下申购中的无效申购情况：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无效申购原因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锦控股有限公司	汇鸿国际集团中锦控股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申购资金未在规定时间内到账

二、回拨机制启动情况

本次网下发行有效申购数量为4,053万股，为网下初始发行数量1,374万股的2.95倍，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数量为616,840,500股，为网上初始发行数量916万股的67.34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和总体申购情况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从网下向网上回拨本次发行数量20%的股票，即458万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916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374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0%。

三、向第一类投资者配售的情况

本次网下有效申购家数为13家，有效申购数量为4,053万股，其中第一类投资者共5家，申购数量为895万股，回拨后本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916万股。由于本次第一类投资者的有效申购总量大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40%，且第一类投资者有效申购总量小于网下有效申购总量的40%，根据《发行公告》规定的网下发行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40%优先向第一类投资者配售，按照第一类投资者的有效申购量进行同比例配售。第一类投资者的最终获配总量为366.4万股，占本次网下发行数量的40%。在完成上述配售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剩余网下配售股票数量在第二类投资者之间进行同比例配售。

四、网下申购获配情况

本次网下发行有效申购投资者的最终获配情况如下：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投资者类型	申购数量(股)	获配数量(股)
1	同盛证券投资基金	第一类	2,010,000	822,865
2	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第一类	3,010,000	1,232,250
3	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第一类	1,310,000	536,295
4	交银施罗德荣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一类	1,310,000	536,295
5	浦银安盛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一类	1,310,000	536,295
6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第二类	5,010,000	871,911
7	受托管理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第二类	3,010,000	523,843
8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第二类	5,310,000	924,122
9	受托管理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连	第二类	5,210,000	906,718
10	中国人寿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第二类	5,210,000	906,718
11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第二类	5,210,000	906,718
12	江苏省电力公司(国网)企业年金计划	第二类	1,310,000	227,985
13	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第二类	1,310,000	227,985

注：（1）上表内的“获配数量”是根据《发行公告》中规定的配售原则进行处理后的最终配售数量。

（2）表中股票配售对象可通过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应退申购多余款金额。如有疑问请投资者及时与主承销商联系。

五、网下申购多余资金退回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主承销商提供的网下配售结果，计算各有效报价投资者实际应付的认购金额，并将有效报价投资者T日划付的有效申购资金减去认购金额后的余额于2014年1月22日9:00前，向结算银行发送配售余款退款指令。

六、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的估值结论

根据主承销商母公司出具的发行人投资价值分析报告，结合相对估值和绝对估值，研究员认为发行人合理的价值区间为24.25−29.65元/股。初步询价截止日2014年1月15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食品制造业（C14）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48.79倍。

七、持股锁定期限

本次网下发行有效申购投资者的获配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八、冻结资金利息的处理

有效申购投资者的全部申购资金（含获得配售部分）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关于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78号）的规定处理。

九、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23153824、23153997

联 系 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2日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14年1月20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麦趣尔”股票916万股。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根据总体申购情况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从网下向网上回拨本次发行数量20%的股票，即458万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916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374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0%。

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14,387户，有效申购股数为616,840,500股，配号总数为1,233,681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001233681。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2.2274801995%，超额认购倍数为44.89倍。

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定于2014年1月22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14年1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2日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配售结果公告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通”、“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1,500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不超过1,200万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不超过1,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66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的剩余报价及申购情况，综合参考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老股转让计划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2.00元/股。根据发行价格和募投项目所需资金量，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12,858,296股。

3、本次发行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申购，网下发行有效申购量为4,350万股，为网下初始发行数量7,715,296股的5.64倍，为回拨后网下发行数量2,571,796股的16.91倍；网上发行初步申购倍数为191.83249倍，回拨后网上申购倍数为95.91158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和总体申购情况，于2014年1月20日（T日）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从网下向网上回拨本次发行数量40%的股票514.35万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571,796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028.6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80%。

4、本次网下最终有效申购总量大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且以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由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及社保基金”）的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有效申购总量的40%，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2014年1月9日（T−7日）公布的《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公告》”）中列示的配售原则对所有有效报价对象按同比例进行配售，公募及社保基金的最终获配数量为1,545,796股，占本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60.11%。

5、本次发行的网下发行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4年1月20日（T日）结束。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有效报价对象缴付的申购资金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本次网下发行过程由广东广和律师事务所进行了见证。

6、根据2014年1月17日（T−1日）公布的《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送达最终获配通知。

一、网下发行申购及缴款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要求，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经核查确认，有效报价对象数量为20家，20家有效报价对象均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有效申购资金为95,700万元，有效申购数量为4,350万股。

二、回拨机制启动情况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申购，网下发行有效申购量为4,350万股，为网下初始发行数量7,715,296股的5.64倍，为回拨后网下发行数量2,571,796股的16.91倍；网上发行初步申购倍数为191.83249倍，回拨后网上申购倍数为95.91158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和总体申购情况，于2014年1月20日（T日）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的发行规模进行调节。从网下向网上回拨本次发行数量40%的股票514.35万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571,796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028.6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80%。

三、向公募及社保基金配售情况

本次网下最终有效申购总量大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且以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由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及社保基金”）的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有效申购总量的40%，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2014年1月9日（T−7日）公布的《初步询价公告》中列示的配售原则对所有有效报价对象按同比例进行配售，公募及社保基金的最终获配数量为1,545,796股，占本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60.11%。

四、网下申购获配情况

本次网下发行有效报价对象的最终获配情况如下：

序号	有效报价对象名称	机构类型	申报价格(元)	申购数量(万股)	获配数量(股)
1	招商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2	500	301,796
2	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2	300	177,000
3	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2	300	177,000
4	融通行业景气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2	300	177,000
5	融通领先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2	300	177,000
6	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公募基金	22	300	177,000
7	招商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2	150	88,000
8	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2	90	53,000
9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22	90	53,000
1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社保基金	22	180	106,000
11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九组合	社保基金	22	100	59,000
12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其他	22	300	177,000
13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22	300	177,000
14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其他	22	300	177,000
15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其他	22	200	118,000
16	中信理财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2	180	106,000
17	中信证券贵宾定制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2	180	106,000
18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其他	22	100	59,000
19	信达满堂红基金优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2	90	53,000
20	受托管理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22	90	53,000
	合计			4,350	2,571,796

注：（1）上表内的“获配数量”是根据《初步询价公告及》《发行公告》中规定的配售原则进行处理后的最终配售数量；

（2）表中股票有效报价对象可通过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应退申购多余款金额。如有疑问请投资者及时与主承销商联系。

五、网下申购多余资金退回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主承销商提供的网下配售结果，计算各有效报价对象实际应付的申购金额，并将有效报价对象2014年1月20日（T日）划付的有效申购资金减去申购金额后的余额于2014年1月22日（T+2日）9:00前，向结算银行发送配售余款退款指令。

六、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的估值结论

根据主承销商出具的发行人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结合相对估值和绝对估值，研究员认为发行人合理的估值区间为20.80−26.60元/股。初步询价截止日2014年1月15日（T−3日），中证指数发布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54.08倍。

七、持股锁定期限

有效报价对象的获配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八、冻结资金利息的处理

有效报价对象申购款（含获得配售部分）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关于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6]78号）的规定处理。

九、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中，由发行人承担的发行费用约为3,000万元：其中承销和保荐费用为2,400万元，审计费用为154.80万元，律师费用为95万元，发行手续费用及信息披露等其他费用约为350.20万元。

十、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22940062、021−60871336、010−88005124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2日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14年1月20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东方通”股票514.30万股。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根据总体申购情况于2014年1月20日（T日）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从网下向网上回拨本次发行数量40%的股票514.35万股，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571,796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028.6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80%。

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274,996户，有效申购股数为986,594,500股，配号总数为1,973,189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001973189。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1.0426269354%，超额认购倍数为95.91158倍。

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定于2014年1月22日（T+2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14年1月23日（T+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2日

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14年1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五家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www.ccstock.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汇中股份

（二）股票代码：300371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4,800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1,200万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600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600万股），均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1、发行人：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唐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清华道

联系人：刘春华

电话：0315−3856690

传真：0315−3190081

2、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保荐代表人：张立军、何宽华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7566

发行人：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2日

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14年1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五家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www.ccstock.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扬杰科技

（二）股票代码：300373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8,240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2,060万股（其中发行新股1,340万股，老股转让720万股），均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发行人：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扬州维扬经济开发区

联 系 人：梁瑶

电　　话：0514−87755155

传　　真：0514−87943666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联 系 人：吴其明、张鹏

电　　话：020−87555888

传　　真：020−87557566

发行人：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2日